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CHZX

委托单位（甲方）：广东省茂名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受托单位（乙方）：创合检测（深圳）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3月9日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服务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就甲方检验实验室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事宜在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一) 评价类别：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二) 评价内容：甲方检验实验室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劳动者接触水平、职业病防护设施与措施及其防控效果、职业病危害因素对劳动者的健康影响等进行综合评价。

(三) 检测地址：详见《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价单》。

(四) 检测范围：详见《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价单》。

(五) 完成时间：采样后 40 个工作日内出具审核版报告。

二、双方权利与责任

(一) 甲方权利与责任

1. 确定一名或以上熟悉生产工艺的技术人员作为甲方代表，并全程协助配合乙方开展工作。

2. 按工作进度需要向乙方提供本合同附件资料并盖公章提交至乙方。

3. 乙方进行现场调查或现场检测期间，甲方应配合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显著标志物位置及现场采样点进行拍照留证。

4. 属于必须提供但无法提供的资料，甲方应给予书面说明或解释，由此造成检测与评价质量问题或导致后续工作产生损失，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5. 合同履行期间，因甲方生产原辅材料、生产规模、生产工艺、设备布局等变更需重新检测评价导致合同延期时，甲方对此承担全部责任及相应的检测、评价费用。

6. 如因甲方原因造成设备损坏、丢失等，其损失甲方应照价赔偿。

7. 甲方作业场整改所需时间不计算在评价时间内。

(二) 乙方权利与责任

1. 乙方承诺并保证具备提供本合同约定服务的合法资质，并配有足够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队伍，独立完成本项工作。

2. 凡需要甲方配合和支持的事项，应提前三个工作日告知。

3.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中，涉及技术和商业机密的项目和文件，承担保密责任。

4. 乙方进行现场职业卫生学调查：检验实验室的平面布置、生产工艺、设备布局、建筑物卫生学、职业病防护设施、个人防护用品、卫生和应急设施，职业卫生管理等有关资料和图纸。

5. 识别可能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确定检测与评价方案并经评审后组织实施。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对检验实验室进行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提出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或建议。

7.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报告必须真实、客观、准确且符合该项目国家技术规范要求。

三、工作进度和质量保证

(一) 合同签订后，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进度，计划安排工作，确保按时完成。

(二) 正常情况下，乙方在采样后 40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中规定的工作。不包括甲方不符合项的整改和复测时间，特别是职业健康体检报告需要及时提供；若有不符合项的整改、复测和甲方资料提供不及时而耽误，以上时间顺延。

(三) 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应加强合作，若遇特殊情况，应及时沟通，交换意见或建议。如果发生不可抗力因素，工作进度顺延。

四、服务费用及付款方式

(一) 经双方核算并确认，本项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服务合同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肆万伍仟元整 (¥ 45000 元)。

(二) 合同签订后，甲方在 5 个工作日预付款 40% 合同款，即人民币 ¥ 18000 元 (大写：壹万捌仟元整)，乙方开具发票。

(三) 乙方向甲方提供电子档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甲方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另外的 60% 合同款，即人民币 ¥ 27000 元 (大写：贰万柒仟元整)，乙方开具发票。款项到账后 3 个工作日内甲方寄出纸质版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报告一式 三 份，其中甲方 二 份、乙方 一 份。

(四) 以上合同价款不包括不符合项的复测费用，若有不符合项需整改后复测，复测需协商另行收费。

(五) 乙方帐户名称、开户银行、开户帐号如下：

帐户名称：创合检测（深圳）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吉华支行

开户账号：9440 3701 0000 2189 15

(六) 甲方开发票信息

发票类型: 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公司名称: 广东省茂名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税 号:

五、联系方式

双方如变更联系人或联系方式, 应书面告知对方。双方联系信息如下:

甲方联系人	林工	乙方联系人	邹敏
手机号码	18000913706	手机号码	13316870029
固定电话	0668-3969026	固定电话	0755-28453775

六、报告交付

乙方出具检测报告终稿电子版后, 乙方向甲方交付 2 份检测与评价报告, 通过快递方式寄给甲方或通知甲方领取。

七、违约责任

在合同生效后,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 任何一方违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八、合同变更

1、若甲方(广东省茂名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单位名称发生变更。本合同即时终止。本合同终止后, 双方应对乙方已完成的合格工作内容据实结算费用; 乙方应将已形成的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成果及相关资料完整移交甲方, 费用结清后, 本合同权利义务即告终止。

2、提前解除均需双方订立书面协议, 口头协议无效。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双方协商解决。若无法协商解决, 则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十、其他

本合同一式贰份, 甲方壹份, 乙方壹份, 并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用人单位拿到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并付清合同款项后终止。

附件:

1.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企业提供资料清单
2.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价单

甲方：广东省茂名市质量计量监督

(盖章) 检测所

代表人：

日期：2026年3月9日

乙方：

创合检测(深圳)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人：

日期：2026年3月9日

附件 1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企业提供资料清单

- 一、单位概况及必要的说明；
- 二、地址及区位图、总平面布置图(必要)、自然环境及气象条件；
- 三、主要检验活动的工艺流程图及简介；必要
- 四、主要检验设备布局、岗位定员；必要
- 五、生产设备机械化、自动化、密闭化程度；必要
- 六、检验使用的化学品主要成分及其中文说明书、年用量；必要
- 七、主要检验产品的名称、数量；必要
- 八、化学品储运方式，包括废弃物处理方式；
- 九、主要卫生防护设施(防尘、防毒、防噪、防震、防暑等)；
- 十、个人防护用品的发放、使用与管理；必要
- 十一、主要卫生设施(休息室、淋浴室、医务室等设置)；
- 十二、警示标识、应急预案、紧急救援等措施；
- 十三、职业卫生管理(人员、机构、制度、安全操作规程等)；
- 十四、用于职业卫生的经费保障；
- 十五、近三年单位运行期间的一般资料(运行时间、目前负荷情况、有无发生安全事故和职业卫生中毒和意外事件等)；必要
- 十六、近三年职业健康监护资料(职业健康检查报告、职业健康档案等)；必要
- 十七、近三年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等。必要